

关于爱善现代农业庄园提升完善打造为农文旅项目(运营
配套提升)(项目编号:BSZC2024-J1-290249-GXRH(重))

质疑答复函

质疑供应商:哈尔滨上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示范新区55栋8单元1
层2号(住宅)

联系人:张金玉

联系电话:19845162803

授权代表:张金玉

联系电话:19845162803

邮编:150000

质疑事项1:我公司废标原因为未按谈判文件的报价要求提供运输费。本条款在商务要求李,我公司已在商务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我公司满足报价要求:我公司报价包含:安装费、运输费。无需在报价表中再单独列出。我公司不认可该废标理由

事实依据:响应文件(附件1)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我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上午收到贵公司以(顺丰快递)的方式送达的关于我公司代理的爱善现代农业庄园提升完善打造为农文旅项目(运营配套提升)(项目编号:BSZC2024-J1-290249-GXRH(重))的《质疑函》原件。针对贵公司提出的质疑,2024年8月22日经组织谈判评审小组协助处理质疑事项,现结合质疑处理意见,对质疑事项答复如下:

1、本项目是远程异地评标,根据财库〔2016〕198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的通知由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抽取评审专家,组成本次谈判评审小组,评标过程公平、公证。

2、谈判评审小组依据爱善现代农业庄园提升完善打造为农文旅项目(运营配套提升)(项目编号:BSZC2024-J1-290249-GXRH(重))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

见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4. 竞标的风险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采购需求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不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属于不符合。 贵公司提供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的商务条款偏离表已作出报价响应，但报价文件的响应报价表未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运输费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存在费用支付风险，商务条款偏离表内容不能代替或等同报价文件内容。在符合性审查评审中对贵公司报价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不存在贵公司所述的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贵公司该质疑事项不成立。

如质疑供应商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投诉。

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支持和监督。

广西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